



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第 四 次会议

1996年10月15日,星期二,下午3时
纽约

正式记录

主席: 瑟丘先生 (白俄罗斯)

下午3时开会。

议程项目60至81(续)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金昌国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的名义祝贺你当选担任这个重要委员会的主席。我相信你的外交技能和长期经验将使委员会的工作圆满结束。

自冷战结构崩溃以来,在国际关系中发生了新的和积极的变化,国际社会实现裁军和安全的努力取得了一些进展。然而,国际社会对冷战结束后的裁军和安全的新的希望尚未实现。国家和民族间缺乏信任导致在世界上一些地区紧张局势和武装冲突恶化,威胁到国际安全与和平,更加剧了国际武器转让和军备竞赛。

冷战结束后最迫切的裁军问题是实现全面核裁军。甚至在今天,在东西方对抗的两极结构崩溃后,核武器国家还没有放弃把核武器作为遏制战争手段这种过时的教条。它们极力为存在核武器找理由,拒绝表现出无条件销毁核武器的意愿。

在实现核裁军方面重要的是彻底销毁核武器,并禁止核试验以及停止生产核武器。销毁核武器不是一个方法和程序问题。而是核武器国家是否有意愿和决心按人类

的期望无条件地彻底销毁一切核武器的问题。只要地球上还有一枚核武器存在,人类就不能避免核威胁。

核武器国家应该无条件地向无核武器国家保证不对它们使用核武器。这些国家应为销毁核武器制定一个详细的时间表,并毫无保留地执行这份时间表。

目前武器转让以及由此引起的军备竞赛加剧是世界和平与安全受到威胁的一个根本原因。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出口武器明显地增加了,并正使总的国际局势恶化,尤其是在不断有争端的区域。

同时,在裁军的掩盖下,正在大力加快军事装备的现代化和尖端化,同时在发达国家联合研究、发展和生产现代的军事设备。这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刺激了国家间的军备竞赛。

区域和平与安全在确保国际安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自冷战结束以来,在世界一些地区看到了缓和与合作的趋势的迹象。但是亚洲,特别是东北亚,仍然是最不稳定的区域,因为冷战的遗留物仍然存在。美国与日本之间以及美国与南朝鲜之间的军事勾结已经在朝鲜半岛及其邻近地区公开化。同时,这些国家正在加强安全体系的借口下进行大规模的联合军事演习,目的是扩大它们的影响范围。

目前,日本毫不掩饰地企图获得核武器以及把这个国家变为一个军事大国,这是东北亚最危险的因素。今天,

在力量平衡被破坏后,日本同美国一道企图扩大日美防御合作的应用范围,并加强与南朝鲜的军事联系,鼓吹与该国有关系的应急理论,特别是关于朝鲜半岛“紧急局势”的这种理论。

这方面典型的例子是,日本无视我国和其他亚洲国家的强烈反对,企图与美国联合研制一种战术导弹防御系统,并建立日本与美利坚合众国安全工业论坛。

日本的这种行为不仅在朝鲜人民中并且在其他亚洲国家中引起严重关切。日本正在这个区域挑动加紧军备竞赛,最终导致一种极端的局势。

日本应立即放弃成为一个军事大国和获得核武器的企图,它应该为它过去的侵略罪行赎罪和道歉,进行老老实实的、真诚的战后安置活动。

确保朝鲜半岛的和平与安全是与亚洲和平及世界和平直接联系在一起的一个关键问题。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建立信任是在朝鲜半岛消除战争威胁以及确保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先决条件。

真诚地执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框架协议是今天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建立信任所必不可少的。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的《框架协议》详细规定了和用轻水系统取代我国的石墨减速反应堆系统有关的问题以及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的政治和经济关系正常化的问题。

在缔结《框架协议》之日后的一个月里,我们根据该文件的条款冻结了我国大多数石墨减速反应堆和有关的核设施,自那时以来,我们允许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监测冻结情况。

去年12月,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在美国领导下组成的朝鲜能源开发组织之间缔结了轻水反应堆项目的供应合同,今年1月恢复了原子能机构对不受冻结的设施进行的特别、例行视察。

最近,欧洲国家,包括德国和法国,还有包括阿根廷在内的某些拉丁美洲国家正确地理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框架协议》,对执行这项决定采取积极态度。

为了确保通过全面执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框架协议》根本解决核问题,美国必须真诚地尊重它根据这项协定负有的义务,包括减轻经济制裁。

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框架协议》中,双方商定,在签署该文件之日三个月内减少贸易和投资障碍,包括对电讯服务和财政业务的限制。

为了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建立信任,美国应执行它根据《框架协议》作出的承诺,两国间目前的对抗关系应转变为以信任为基础的关系。

此外,国际社会,特别是朝鲜半岛周围的国家,不应妨碍执行《框架协议》。某些国家一直对我国执行的不友好的政策对解决问题没有任何帮助。如果能通过执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框架协议》来根本解决朝鲜半岛的核问题,那无疑将有助于消除区域的紧张局势和建立信任,从而对维护世界和平作出贡献。

要全面执行现已进入一个新阶段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框架协议》,就应在朝鲜半岛确保和平与安全。今天,为了确保朝鲜半岛的持久和平与安全以及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建立信任,应建立一种新的和平机制,来取代已过时的停战制度。根据这种制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有着战争关系,由于停战监督工具已完全瘫痪,这种制度没有防止任何不能预见的武装冲突或战争爆发的功能。只要这种制度还存在,就永远不可能消除战争危险,因此,也就不能消除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的不信任。

自朝鲜战争结束以来,已过去了43年,但在朝鲜半岛还未实现持久和平。

在签署了《停战协定》后不久,美国就缔结了美国—南朝鲜军事条约,这意味着完全背弃《停战协定》。美国

违反了《停战协定》第13分款,该款规定停止向朝鲜引入军事设备和战争物资,而美国大规模增加武装部队,甚至引进了核武器,从而把南朝鲜变为世界上最大的武器库。

美国使《停战协定》和停战监督机构完全瘫痪。

1956年,美国阻挠联合国视察小组的活动。此外,1991年美国把南朝鲜军队的一名将军指派为军事停战委员会联合国部队的一名高级成员,而这名将军既不合格、也没有权力。这样,军事停战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就完全陷于瘫痪。

在这种局势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于1994年4月提出了一项建议,呼吁用新的和平制度取代已过时的停战制度。

然而,甚至在两年以后的今天,美国仍拒绝对我们的提议作出反应。美国反而在南朝鲜部署了大量武装部队,并进行大规模的战争演习来取代“协作精神”联合军事演习。同时,南朝鲜当局在进行军事集结时把军事分界线以南的部分变成紧张的战争边界区,而不是缓冲区,非军事区已完全军事化,成了驻扎重兵的地区。

鉴于朝鲜半岛的危险局势,应至少确定一种体制方法来防止武装冲突和战争爆发。从这种需要出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今年2月提出了一项建议,即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签订一项临时协定,以防止在朝鲜半岛爆发任何武装冲突或战争。

这项军事协定包括对军事分界线和非军事区的管理、武装冲突和事件的处理方法、一个联合军事机构的组成、职责和权限范围等有关的事项,以及与维持安全和秩序有关的其他事项。该协定还涉及这样一个问题,即在板门店设立一个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联合军事机构,并使其发挥作用,以执行和监督拟议中的临时协定,取代军事停战委员会。

所提议的临时协定将取代《停战协定》直至缔结一项全面的和平协定。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出的这项建议是一项合理的建议,采取这个行动是根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关系的现状以及朝鲜半岛的局势,这种局势现正在接近一个过去未预见到的阶段。

今年7月,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通过朝鲜人民军板门店代表团发言人的声明向美国部队一方提议为举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将军一级的会谈恢复有成效的谈判。其目的是尽早建立一种合理的军事接触渠道,以便在讨论签署一项和平协定之前防止出现意外武装冲突的迫在眉睫的危险。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是《朝鲜停战协定》的签约国,美国对南朝鲜安全事务具有真正的决策权。因此,如果双方签署了这项临时协定,它无疑将代表着关于永久和平协定的谈判取得了突破。

联合国军司令部设在南朝鲜是朝鲜半岛和平与安全的一个巨大障碍。设在南朝鲜的联合国军司令部并不是根据联合国的决议设立的。目前,只有美国军队留在联合国军司令部里,在没有任何战后联合国决议的情况下该司令部以趋向解散。这个事实表明“美韩联合司令部”是在滥用联合国部队的头盔和联合国的旗帜。

我们希望国际社会将适当地注意到第3390(XXX)B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这项决议是在大会第30届会议上通过的,它呼吁解散设在南朝鲜的联合国军部、用一项和平协定取代《停战协定》、以及采取措施从住在南朝鲜的美国部队地里收回联合国的名字和旗帜。

朝鲜应该统一,以确保朝鲜半岛巩固的和平与安全。如果自1940年代开始的国家和民族的分裂继续下去,就不可能确保朝鲜半岛的和平与安全。伟大领袖金日成同志把他的一生献给了国家统一事业,他提出了通过邦联形式实现民族统一的建议。他还提出了“争取祖国统一的全民族大团结十大纲领”,其目的是通过以民族独立精神为基础的全民族团结实现国家统一。

自我们民族被外国势力分裂以来南北两方间不同的意识形态和制度已存在了近半个世纪,关于通过邦联形式

民族统一的建议体现了在认识到这种现实的基础上统一国家的可行的办法。这项建议是以任何一方都不征服另一方也不被另一方所征服的原则为基础,并以促进民族和解为基础。我们将进一切努力执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美国框架协议》,建立一种新的和平机制以及实现我国的统一。

和平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始终支持的理想、愿望和立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将根据它独立、友好与和平外交政策的理想履行它的责任和义务,积极参与国际社会为实现全面和彻底裁军以及确保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的努力。

我国代表团希望本委员会将按照人类渴望一个自由与和平的新世界的愿望成功地完成其工作。

巴斯塔尼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表达我国代表团看到你,一位来自白俄罗斯的尊敬的外交官,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感到满意。我们确信,在你能干的指导下,我们将能够推动裁军和国际安全事务。我还谨向你的前任,蒙古前常任代表额尔敦楚伦大使表示敬意。他坚持不懈地献身于裁军事业和联合国是对我们所有人的激励。

正如在大会全体会议一般性辩论期间许多代表团团长已指出的那样,1996年9月24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公开供签署标志着—个重要的时刻。51年来我们第一次可能有理由希望人类已看到最后一次核武器试验爆炸—这些试验是为大规模屠杀进行可怕的危险的准备工作。

《全面禁试条约》在生效前就已经有力地阻碍在世界任何地区进行核试验。根据条约法,它是核武器国家在道义上—以及确实在法律上—有义务放弃一切核试验。我们对此只能感到欢欣鼓舞。巴西在1962年出席了裁军谈判会议的前身18国裁军委员会的开幕式,自那时以来它一直为禁止核试验进行宣传。确实,目前这个协定很久以前的前身是关于禁止核试验的8国备忘录,这个备忘录是18国裁军委员会中以下中立成员国提出的:巴西、埃塞

俄比亚、印度、墨西哥、缅甸、尼日利亚、瑞典和阿拉伯联合共和国。

这个行动或许走在它的时代之前—但是历史证明我们是正确的。最近反对核试验的反应表明,即使在核国家里,民间社会也正日益对核武器是否值得它带来的各种危险和不断增加的费用提出质疑。《全面禁试条约》从未被看作是道路的尽头。我们对美国总统在大会的讲话感到鼓舞,他在讲话中说,《全面禁试条约》

“指引我们走向一个能够进一步降低并最终消除核武器的作用和危险世纪。”(《大会正式记录,第51届会议,第6次会议,第1页》)

我们完全同意这种说法。21世纪必须是这样一个世纪,在这个世纪里唯一能够摧毁地球上生命的武器本身也将更早而不是更晚地被销毁。

我谨谈谈关于为什么我们正日益接近这一可能性的想法。巴西常驻代表卡洛斯·阿莫林大使有幸被澳大利亚政府邀请成为堪培拉委员会的成员,这个委员会富有对消除核武器问题进行透彻研究的任务。他在委员会中的成员同时包括有外交家、科学家、学术人员、政治家和军事官员,其中有些对核武库有直接指挥权—对阿马吉东仪器有控制权。从地域和职业情况来看,其代表性极广。

他们的任务包括对核裁军对安全的影响进行认真的和全面的研究。这不是一个充满幻想的、理想主义的工作。始终要强调维护战略稳定以及所有国家的安全都不受到减损的原则。然而,堪培拉委员会的结论是一致的和明确的。核武器损害了所有国家的安全,包括拥有核武器的国家。这武器除了威慑有着相同能力的对手不使用这些武器外,没有任何其他军事用途。然而,目前局势的继续存在构成了令人无法容忍的危险。减少这些危险的唯一办法是,逐渐采取将导致彻底销毁这类武器的一系列步骤。

这里我不再重复在委员会内讨论的各种论点和反驳的论点,也不概述委员会提议的各种建议和裁军各阶段。这些都载于堪培拉委员会的报告中。

在这方面,还必须指出,国际法院一致决定不仅有法律义务以诚意谈判核裁军所有方面的措施,并且有义务完成这些谈判——也就是说,消除核武器。国际法院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咨询意见是对国际社会为实现核裁军的一切努力的新的授权。

巴西已批准了《化学武器公约》,它更强烈地呼吁各国普遍批准该公约。我们对克林顿总统和叶利钦总统继续对《化学武器公约》作出承诺表示欢迎,但我们也促请美国和俄罗斯联邦加速批准该公约。没有这两个宣布拥有化学武器的大国参加,重新评价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组织的程序、机制和时间表可能是不可避免的。

巴西维持和平人员在莫桑比克和安哥拉这两个姐妹国家以及在中美洲亲身体会到滥用地雷造成的痛苦。在国际社会为实现铲除杀伤性地雷的最终目标而努力时,所有国家都应遵守《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某些常规武器公约》)。我们谨强调加强《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的权威以及确保更多的国家加入这项公约的重要性。所有国家批准经修正的关于地雷的《第二号议定书》以及关于致盲激光武器的新的《第四号议定书》是至关重要的。

特别重要的是使那些不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人得不到地雷。为此目的,巴西外交部长在一般性辩论的第一个发言中宣布对出口任何杀伤性地雷实行单方面的和可延长的为期四年的禁令。巴西还支持更有力地制止秘密贩运小型军火和轻型武器。近几年来,我们都知道与走私武器、贩卖毒品和恐怖主义之间联系有关的各种危险。加强国际合作以制止国际犯罪组织参与武器贩运是世界安全议程上的一个新的优先事项。

再回到核问题上来。我谨提出巴西和其他国家今年将在第一委员会介绍的一项建议。这是关于使南半球和邻近地区成为无核武器区的一份决议草案。

在世界一些地区,核选择已被排除在外。这是最重要的事态发展。现已通过以下条约在以下地区建立了无核武器区:在拉丁美洲通过《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后来在

南太平洋通过《拉罗通加条约》;在东南亚通过《曼谷条约》;在非洲通过《佩林达巴条约》。

再加上《南极洲条约》,所有这些条约使南半球以及这些条约适用的赤道以北邻近地区的各国人民生活无核武器区。这一事实导致我们采取了这个主动行动,其目的是使大使确认出现了无核武器的南半球和邻近地区。许多国家已表示支持这个行动。这份决议草案表达了占世界表面一半以上地区的无核武器国家的合理关切,它们有权不受到核武器的威胁。我们认为确认无核武器的南半球是申明国际对不扩散核裁军的承诺。此外,促进全球大多数地区没有核武器这一主张无疑将产生榜样的效果,并有助于推动裁军进程以及加强核不扩散制度。

尽管我们的行动本身并不制定新的法律义务,但其目的是提醒人们必须尊重根据各项无核武器区条约及其议定书现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并请所有尚未批准这些条约和议定书的有关国家批准这些条约和议定书,并呼吁它们为核不扩散和核裁军考虑提出进一步建议。

我们的行动最直接的效果可能是把全球一半以上地区已没有核武器祸害的形象印在公众的心里。这是一个强有力的而又有启示性的主张——它是强有力的,因为它简单明了;它具有启示性,因为它表明无核武器区在逐渐扩大,直至覆盖全世界这样一种趋势。我们请所有国家加入作为这份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和给予支持。

黑河内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以日本代表团的名义热烈祝贺你担任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第一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在你领导这个委员会的重要工作时我国代表团将给予全力支持与合作。

我首先表达我国政府对日内瓦谈判进行了两年半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在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上得以通过、受到绝大多数会员国的支持这一事实深感满意。日本与有着同样想法的其他国家为缔结和通过《全面禁试条约》作了艰苦努力。在9月24日该条约开放供签署的那一天,桥本首相本人就签署了条约,这突出表明该条约的重要意义。确实,《全面禁试条约》

是为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所作出努力的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里程碑。

至今,已有124个国家签署了条约,这明确地证明了国际上支持禁止核试验的力量。日本相信,由于通过了这项条约,并鉴于条约受到广泛支持,再不会在世界上任何地区进行核试验。我国政府强烈希望尽可能多的国家签署和批准这项条约。我们特别呼吁那些对条约表示反对的国家重新考虑它们的立场,以使条约尽早生效。

日本本身将尽一切努力为在《全面禁试条约》下早日和顺利地建立一种禁止核试验的国际制度作出贡献。今天,我谨提及日本政府将为此目的作出努力的几个例子。第一,日本准备派出一名知识丰富和有经验的人在全面禁试条约筹备委员会临时技术秘书处内担任高级职务;第二,日本准备很快向筹备委员会提供财政捐助,以确保它能顺利地建立和展开工作。此外,正如桥本首相上个月在大会讲话中所说的那样,日本将同有关的发展中国家扩大关于地震技术的技术合作,这种技术是探测核爆炸的国际监测制度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日本作出这些努力是根据它一贯的立场:在核裁军方面取得实际的、一步一步的进展,目的是建立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

现在请允许我谈谈其他核裁军问题。首先,我谨强调在无限期延长《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后审查程序的重要性。根据去年关于“加强条约审查程序”的决定以及关于延长条约的决定,我们应该探讨将在明年开始的为2000年审查会议作准备的筹备委员会会议上以何种方式使《核不扩散和裁军的原则和目标》中所列的各项问题取得进展。

为了有助于使审查程序尽可能有成效,日本将在12月初在京都举行一次国际研讨会,主题是无限期延长《不扩散条约》后的核裁军问题。人们希望,这次研讨会将为核武器国家的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一个场所来坦率和深入地交换意见,以确定今后核裁军努力的方向,从而有利于顺利地开始下一次不扩散条约的审查会议的筹备进程。

第二,我谨谈一谈禁产问题。正如桥本首相和池田章外相所强调,既然《全面禁试条约》已经通过并开放供签

署,日本认为应在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上尽快开始关于禁产条约的谈判。日本本身将继续为此而努力。在这方面,我谨指出,裁军谈判会议实际上已在1995年以协商一致方式决定为谈判这样一项条约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

第三,核裁军是整个国际社会共同关心的一个问题。这样就需要得到所有国家的注意。而不只是那些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因此,必须在核武器国家与无核武器国家之间建立一种相互信任的精神和建设性的合作。为此目的,我们应该加强诸如裁军谈判会议和第一委员会这样的国际裁军机构的作用和信誉。

日本将努力促进采取实际可行的措施以利于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朝着核裁军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禁产条约无疑是一个重要目标,但不是唯一的目标。日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提供一个论坛来探讨可能采取那些途径来进一步进行核裁军,事实上这是裁军谈判会议议程上的一个项目。

第四,请让我对从乌克兰以及很快将从白俄罗斯撤走所有核弹头表示注意。这些成就是明显的例子,表明正象所允诺的那样,军备控制和裁军努力正在进行。

与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问题也需要我们注意。在这方面,我们希望即将召开的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第四次审查会议将取得成果,以使特设小组目前的工作能取得进一步进展,包括草拟一项滚动案文。

日本对《化学武器公约》即将生效表示欢迎。然而,日本注意到许多国家,包括美国和俄罗斯,尚未批准该公约。日本强烈希望这些国家将尽快批准该公约,当然应在公约生效之前。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构成的威胁怎么强调也不过分,但同时我们还必须处理常规武器造成的问题,特别是因为今天在世界各地正肆虐的冲突中实际上在使用这些武器。自冷战结束以来,世界注意力特别集中于地雷问题,地雷被称为慢运作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据估计在世界各地有1亿多枚地雷仍埋在地下。每个月这些地雷都夺走800多人的生命,杀伤数以千计的人。受害者中大多数是无辜

平民。这首先是一个人道主义问题,但在受军事冲突蹂躏的区域地雷的存在又对经济和社会重建造成障碍。

日本认为,必须在以下四个方面采取措施:第一加强国际上对地雷的限制;第二,联合国和其他组织的排雷活动;第三,开发探雷和排雷技术;第四,为受害者的康复提供援助。关于第一点,即限制问题,日本打算早日批准《化学武器公约》新的《第二号议定书》,并支持国际上为全面禁止杀伤性地雷作出的努力。为了加强其他三个方面的国际努力,日本正准备举行一次高级官员级别的国际会议。会议暂定于1997年5月在东京举行。

在这方面,我谨提及这个月加拿大组织的国际战略会议。象这样的主动行动对加强和促进关于这个关键问题的国际合作具有重要意义。

过度积累小型武器是我们需要注意的另一个问题。日本赞赏根据大会第50/70B号决议在联合国内取得的进展,去年日本就这一决议采取了一项主动行动。秘书长设立的政府专家小组正在这个严重问题上取得进展,我们对此感到高兴,并希望看到该小组的报告——秘书长将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转交这份报告。

日本在其加强裁军透明度的努力中很重视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该登记册的目标之一是防止起破坏稳定作用的常规武器的过度积累。日本再次呼吁尚未参加登记册的国家参加登记册。秘书长将根据过去已通过的决议在明年召集一个政府专家组来审议以何种方式进一步发展登记册。我们希望该专家组将提出切实可行的和有效的建议。

最后,我谨简单地谈一谈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对加强区域对话和促进信任作出的重要贡献。日本特别赞赏加德满都中心作出的贡献,这是设在亚洲和太平洋的这样的几个设施中的一个,日本将继续为支持它的活动提供援助。

无疑人们将记住1996年是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方面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我相信在这个难忘的一年的最后几个月里,第一委员会将继续推动朝着建立一个更安全的

世界这个目标取得的进展。我向委员会保证,这是一项日本承诺将给予全力支持的工作。

在结束发言前,我必须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对日本的防御态势提出的毫无根据的指责作出答复。我对不得不这样做感到遗憾,但我只提出四点。

第一点是关于日本所谓的要成为一个军事大国的企图。我想申明如下:基于拥有一种基本自卫力量而不是致力于直接反击对本国的军事威胁的概念,日本作为一个独立国家将获有基本防卫能力的最低必要水平,以免制造一个权力真空成为该地区的不稳定因素。日本政府根据这个概念目前正致力于一个有效的和适中的扩充防务。尽管我们的主要设备应该得到基本更换和现代化,我们在寻求组织、武力结构和设备有效性和合理化上正作出更大的努力。但这种态势将永远不会给该地区造成威胁。

在关于日本-美国防务事务合作的第二点上,我想陈述如下:日本-美国安全安排意在增加日本的安全和维持远东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日本-美国安全关系中最近的事态发展,包括今年4月份的联合宣言,一点不改变日本-美国安全条约的结构或扩大其地理上的适用性。如该宣言所说,我们认为巩固的日本-美国联盟以及美国的军事存在有助于而且将继续有助于亚太地区的稳定和繁荣。

关于核裁军的第三点,我想强调日本目前不在而且将永远不会发展核武器。我们曾经不断表示我们在这个问题的立场。日本因为几个原因将永远不会拥有核武器。第一,在安全上,核武器的拥有只会给日本周围的国际环境带来不稳定。在这方面,我意识到我们的主要目的是维持日本以及整个世界的和平和繁荣。第二,鉴于日本在政策和法律方面的无核原则,日本已排除了核武器选择的自由。在政策上,日本严格坚持无核三原则。在法律上,日本在国际和国内都致力于禁止核武器的立法。在国际上,日本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成员国;而在国内,日本的原子能基本法将所有核活动限制于严格的和平目的。第三,日本国民的公众感情是使日本改变其核武器政策完全不可思议的另一重要原因。日本人民,世界上唯一成为原子弹受害者的人民,将会极力反对日本拥有核武器。

第四和最后一点主要涉及上一次战争。在这方面，我想说去年，在纪念战争结束50周年时，日本政府对日本殖民统治的侵略给许多国家的人民带来巨大的创伤和痛苦表示深切忏悔。日本政府一直努力想使其他国家谅解日本对历史的承认。

巴伦西亚·罗德里格斯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出席先生,今天,让我首先对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的主席表示我国代表团最热烈的祝贺。我们祝你工作圆满成功。我也想向主席团的其他成员表示祝贺,以及对额尔德内楚伦大使指导委员会上一次会议进程的一名方式表示我的深深感激。

在过去一年中,在裁军进程方面发生了几件重要的和有成效的事件,尽管也有一些挫折。鉴于这种情形,我国代表团想将其关于委员会将处理的许多项目中一些问题的立场纪录在案。它们如下:第一,在里约集团各次首脑会议期间,我们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忆及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建立为第一个无核武器区,并重申了国际社会永远禁止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进行威胁的迫切必要,以及消灭核武库的必要,它们的继续存在对人类构成迫在眉睫的危险。厄瓜多尔认为,如果我们想实现国际社会一直奋斗的目标,即在有利的国际管制下的整体和全面裁军,这是唯一的正当途径。

在这方面,已由大会开放供签字、并经五个核大国和包括厄瓜多尔在内的绝大多数其他国家签署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走向那个目标的重要一步。尽管它确给那些无爆炸但可能在质量上有助改进和更新核武器的核试验打开方便之门,国际社会对该文书的接受表示所有国家将推进裁军进程,致力于核武器国家和非核武器国家之间的建立信任,从根本上增强关于暂停试验的各种宣言,以及帮助避免核试验给人类和环境造成的伤害。由于这一切,我们应特别认真研究这个文书生效并为该在领域取得新成果铺路的前景。

该条约一个重要的补充因素应该是停止生产和储存用于核武器的裂变物质和其他爆炸性核装置。厄瓜多尔相信不久将就这个问题进行认真的谈判。

第二,厄瓜多尔认为本委员会应该对国际法院答复载于决议49/75K中的要求而签发的咨询意见进行详尽的研究,并认为除其他事项以外,大会应该核可对法院准则的一致看法,特别是以下看法:

“不论是习惯国际法还是常规国际法中都没有任何具体授权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A/51/4,第182段)。

该准则应该作为推进所需行动的基础,以执行

“诚意进行并完成导致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管制下实现核裁军的一切方面谈判的义务”(同上)。

这是大会加快核裁军进程和加强国际人道主义法基本规则的重要法律基础。

第三,厄瓜多尔一贯强调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必要。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欢迎重要的巴西倡议,该倡议促进认识这样的事实:《南极条约》和特拉特洛尔科、拉罗汤加、曼谷和佩林达巴各条约正逐渐把整个南半球以及邻近地区变成无核武器地区。我们吁请这些文书的签署国采取必要措施,巩固该地区作为无核武器区。

第四,厄瓜多尔重申安全理事会第984(1995)号决议的重要性,该决议注意到:

“每个核武器国家的声明……它们在其中作出了不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无核武器缔约国使用核武器的安全保证。”(第984(1995)号决议,第1段)

我们认为该决议,除其他外,是要求对一个国际条约进行认真协商的办法,这个国际条约在保卫无核武器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和主权的同时,会使各国有一种约束性的义务避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

第五,里约集团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也一再呼吁立即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化学、细菌、有毒和放射性武器。

《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应该立即生效，为此目的，只需要一个国家的批准。无论如何，为了使生效真正有益，所有拥有这种类型武器的国家应该成为该文书的缔约国。

厄瓜多尔拥护禁止和限制使用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当事国审查会议第一轮通过的《第四号附加议定书》，该议定书禁止使用和转让具体用来制造永久致盲的激光武器。我们认为这个文书应该得到所有国家的接受，因为这些武器扩散和使用有巨大危险，特别是如果它们落入恐怖主义集团和贩毒分子手中。

第六，厄瓜多尔想再次重申它相信区域裁军应该得到全球一级的常规裁军措施和主动行动的补充，同时铭记是大国拥有世界上最强大的常规军事力量。另外，我们不要忘记同一地区国家间武器的极大不平衡，这远远不能促进拥有武器国家的更大安全，结果却加快了军备竞赛给所有国家带来不安全。此外，这些不平衡意味着拥有最强大军事力量的国家不屑和平解决争端，而单单依靠使用武力。

《常规军备登记册》是致力使取得军事装备具有透明度的合适方法。为了使它全面发生效力，这必须得到普遍接受。厄瓜多尔正在提供该登记册所需要的资料。

第七，在禁止倾倒放射性废料上，我必须说明厄瓜多尔是1989年的《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的巴塞爾公約》的締約國之一。在這方面，厄瓜多爾政府已告知該公約的秘書處，它根據該公約條款4已經決定

“全面禁止危险性或其他垃圾的进口处理，”

并要求将该决定通知公约的所有缔约国。

此外，厄瓜多尔支持缔结一项关于禁止放射性武器的公约，它应该包括放射性垃圾，根据这一立场，我们也支持筹划旨在扭转环境恶化后果的战略和措施。

第八，厄瓜多尔支持召开大会第四次裁军问题特别会议。近年来的国际事件，包括裁军领域中的事件，表明必须给这一整个进程决定性的推动力，最重要的是使在该领域有最大责任的各国达成新的承诺。

我们认为，除了核裁军和消灭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根本问题以外，特别会议应该重视与常规裁军有关的主题，尤其是国际社会有必要将从武器生产和贩运中腾出的更多资源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九，厄瓜多尔认为，促进裁军进程中的一个根本方面是建立信任措施。毋庸置疑，每个区域有其自己安全的特性。我们必须强调，除其他方式以外，通过促进各国的睦邻友好采取这些措施并创造一个安全的环境是对透明度、相互了解和增强国际关系的重大贡献。关于国际安全中的科学和技术作用，必须增强双边和多边的对话。应该注重这样一个事实，安全的概念不仅限于军事方面，而且包括重要的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方面。恐怖主义、毒品贩运、民族和宗教对峙、普遍的不发达和广泛贫穷不断对安全造成威胁。同样只用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至关重要，以便达成的协议将是基于正义和法律的谅解。只要有来自于各国持续争端的不信任和不满的气候，沿着裁军的道路向前进展将会十分困难。

第十，关于扩充裁军谈判会议的结构，尽管通过决定CD/1406，该论坛确已随着所谓的23国集团的加入而将其成员增至61个，许多其他国家被排除在该会议之外也是事实，其中包括厄瓜多尔，它至今已有多年来一直在表示其对加入该会议的特别兴趣。该会议应该反映国际形势中的变化。因此我们有必要坚持这种要求，我们希望它将从这个委员会以及随后从裁军谈判委员会得到积极反应。另外，应忆及大会第50/72C号决议承认各国要求成为该会议成员的合理愿望，并敦促那个机构重新审核至1996年为止提出的其他候选人。

莫耶尔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加拿大想和其它国家一道对你当选本委员会主席表示祝贺。我们将同你和委员会主席团的其它成员一起努力使这次会议成为尽可能积极的会议。

在我们开始大会的第五十一届会议时,加拿大认为促进军备控制、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活动处于一个关键时刻。我们处于这样的分水岭上:一个方

向指向继续利用冷战结束赋予的各种机会；另一方向指向失去势头以及向后倒退的危险。

毫无疑问，我们有正当的权利为我们过去几年中的成就感到骄傲。但是伴随着我们的重大成就——《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延长，《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也有一种承诺未实现、事务未完成的残余感觉。

不错，过去五年的进步——第一阶段裁武会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不扩散条约》的延长、在南太平洋和非洲的无核武器区和《全面禁试条约》——都已远远超过过去五十年的进展。与此同时，第二阶段裁武会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全面禁试条约》尚未开始生效，而在许多国家看来它们并非是完善的成就。不扩散、军备控制和裁军议程上的进一步进展现在比往年显得是一个更为遥远的前景。我们是否以自己的成就越过了口头上的目标，以一种更直接的方式向国家安全立场挑战？我们能否继续依靠冷战后和海湾战争后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及伴随着它们的政治意愿？加拿大认为是该恢复我们的精力、重申我们的保证和寻找引导的时候了。有了精力、承诺和领导，我们相信能够做出许多事情。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仍然一如既往——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其使用只有在最危急的情况下才能考虑。无视它们存在的现实和因而需要减轻和消除它们构成的危险不是可以接受的办法。我们的任务显而易见：我们必须继续减少和消除这些武器。

在核领域里，第一阶段裁武会谈、《不扩散条约》的延长和《全面禁试条约》本身是不够的。它们是我们走向我们公布的消除核武器目标的一种正在进行的动态和一种发展进程的组成部分。我们因此必须加紧继续执行裁武会谈尽快将其扩充以包括所有核武器国家；我们现在必须开始致力于停产裂变物质的公约，改进现有的核安全保障，以及扩大和继续在核武器区领域中的进展。

在寻求这些目标时，会出现其它的可能性，对它们应该穷追不舍。但我提到的那些现在可以进行，同时抵制正在出现的重新界定概念上的游戏场的做法，以及提出不现

实的意识形态期望和框架的倡议。在这方面，预订于明年春天开始的全面和性质不同的《不扩散条约》进程对加拿大自然具有巨大重要性，这是因为它与《不扩散条约》原则和目标中概述的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工作有关。不过也要尽可能全面地运用象包括裁军谈判会议这样的其它论坛。

同样，化学、生物和毒素武器领域中的挑战众所周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必须开始生效，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要不负众望并履行其义务。我们知道这将需要它们各自都有一致的政治意愿——但这必须做到。今年11月份的禁止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第四次审核会议将使我们立即有机会检查和评估各种挑战，为我们正在进行的加强该公约的工作建立一个明确的目标。我们不应忘记宗教迷信能够使用毒素武器；如果不受到相互承诺和保证的限制，一个教派能做的，各民族国能够轻而易举地超过。加拿大将尽其最大努力为所有这些领域中的进一步进展作出贡献。

我们着重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常规裁军领域中能见度高的目标的自然倾向不应该使我们忽视其它可能性。例如，几任加拿大总理，从皮埃尔·特鲁多1982年在大会第二次裁军特别会议上开始，就呼吁进行禁止在空间开发、试验和部署所有武器的工作。这个概念难道不值得进一步审议吗？我们认为它是值得的，并想看到它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得到探讨。

转到常规裁军上，我们必须问自己另一个问题：我们该往何处去，什么是我们的目标？已经做了很多很好的工作；许多扎实的倡议和做法已经开始。我们应该将它们继续下去，同时确保我们继续制定务实的、可以实现的和实质性的目标。加拿大在那方面的看法一直受三种考虑的支配：透明度、对话和克制。它们之中的任何单独一项都起不了作用；任何一项都有助于并依赖其它两项。最终结果必须是实质性的行动。我们能够也必须加强联合国常规军备登记册及其区域登记册；我们必须在如此产生的资料基础上鼓励对话；我们应该提倡在合适时候和合适地点进一步致力于采取国家克制的商定框架。加拿大认为，在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工作基础上，拟议中的重新开展

常规军备登记册的工作以及裁军谈判会议致力于该领域的更强能力将使有机会集中和加快我们的共同努力。

这把我们带到一个关键和迫切的问题上：实现全球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在遵行全球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的目标中，加拿大继续深为重视尽可能多的国家尽可能早的批准《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经过修正的第二议定书。在全球真正禁止使用这些武器之前，第二修正议定书是减轻和消除它们造成的苦难的总体运动中一个关键成份。加拿大本身正急迫的寻求能使该文件得到国家批准所必要的法律和其他步骤。

不过，加拿大和许多其他国家一道继续认为应该做更多的工作。为此目的，74个国家和许多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高级官员不久前参加了10月3日至5日在渥太华举行的国际战略会议——“争取全球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50个参与国家签署了《渥太华宣言》，呼吁尽早签订一个具有法律效力的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国际协议。该会议也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这项计划概述了各个国家、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为建立以必要的政治意愿实现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而愿意进行的许多具体活动。我们将要求散发这些文件，供本委员会参考。在渥太华会议期间，显然有足够多的国家愿意推动签订一项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的国际协议。于是，加拿大外部部长劳埃德·阿克沃西在其闭幕发言中以挑战方式要求国际社会在1997年底重回加拿大，签署禁止使用人体杀伤地雷的国际协议，并保证和其他有承诺的国家一道工作，详细制定一项禁止人体杀伤地雷的案文，并与每一个有同样意愿的国家一道努力，使其产生成果。

许多反对立即禁止使用的人争辩说，人体杀伤地雷是一个安全问题。不错，他们很对。这的确是一个安全问题：人命的安全。而那种安全天天在每20分钟之内就受到摧毁。渥太华会议向我们显示，现在存在着结束这种任意和无情的邪恶的必要势头。我们深信我们不必也不能等待这个理想，即一项普遍条约，而应该从一些有限的会员国开始。要网罗全世界所有国家是不现实的。我们的目标是争取全世界的良知。我们的目的是一项确立反对这些可憎武器的全球准则的条约：永远禁止生产、使用、储存和转让人体杀伤地雷。几个重要的和全球性军备控制条

约也以这样的有限方式开始。我们持续的挑战将是使该条约全球化。

我们认为，把1997年12月当作签订条约的截止日期在保持空前的行动势头方面既是现实的也是必要的。这样一项条约不必复杂化。我们必须避免把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当作样板的诱惑。这个条约必须根本不同、根本简单。这是一个具有人道主义和军备控制双重目的条约，涉及的武器在性质上是防御性的，某方使用这种武器对另一方的安全几乎没有影响。

我们对Axworthy先生的倡议得到秘书长、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以及会议的代表的数百个国际和各国非政府组织的立即支持感到欣慰。加拿大致力于使该条约在1997年12月前签订并在2000年前生效的目标，我们准备和所有其他有同样想法的国家为实现这个目的而努力。

我们有一个直截了当的选择。象有人所说的那样，我们可以“一次排除一亿一千万个地雷，外加一支胳膊和一条腿”，或者我们现在就可以行动起来。加拿大已经选择了行动。我们邀请联合国的所有国家加入我们的这种努力，以期在我们明年此时重回这个论坛时，我们将为保护人类着手建立一个新文件。

在我们有关地雷问题的工作中，我们开发了各成员国在人体杀伤地雷的使用、生产、转让和储存上的国家立场的广泛数据库。我们了解此时不存在其他象这样可靠性信息来源。我们打算在未来的几个星期内给所有代表团散发该数据库，以便核实其中所含信息。在我们制订条约、以及最终着手执行禁令时，该数据库将作为衡量进展的工具。我们吁请所有成员国在这种努力上的合作。

加拿大也想向各代表团散发一份引人深思的研究报告，它探讨了如何将核查信息、培训和分析融合起来促进联合国的决策和运作进程。该报告集中谈到有广泛信息来源的联合国体系为了支持决策进程如何以及时和有效的方式更好地综合和分析这种信息。我们希望这项创新性报告会激发人们对我们怎样更好地组建联合国以迎接下一世纪的各种挑战进行思考和辩论。

有一系列易于识别和可以实现的正当和可贵目标摆在我们面前。我们目前的安全环境是积极的。我们可以一起努力实现这些目标。这样做有两个基本的先决条件至关重要。我们一方面必须避免自满自足的现状主义,另一方面避免意识形态冲锋陷阵。对这些的屈服只会导致无成效的辩论和无法取得进展。

其次,我们必须发动和维持面对和克服我们面前的真正挑战的必要政治意愿。加拿大希望第一委员会这次会议、其后的裁军谈判会议届会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审查过程以及其他活动,将使我们朝继续探索和利用我们面前的可以看到和可以实现的实质性进展机会前进。

坎贝尔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代表澳大利亚代表团对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表示祝贺。我们期待与你们密切合作以加快本委员会的工作。

过去的几年中在裁军问题讨论和谈判上取得了重大进展。尽管我们之间有很多分歧,一起从事于裁军谈判会议的我们——即国际社会,在本委员会和其他几个论坛中取得了相当卓越的进展。最近的记录是不言自明的:即将开始生效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公约》(《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无限延期,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成功议定和开放供签字,后者把争论不休和为时甚久的核试验爆炸问题从我们的议程上删去。我们通过了《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的语气加重的地雷议定书,并开始加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谈判。另外,区域性无核武器区网络因创立新区域和巩固现存区域而得到扩充。

取得这些重大成就之后,裁军辩论目前已到了一个重要的十字路口。正在提出各种问题。我们从此向何处去?我们下一步对付什么事情?怎样保持势头?也有些问题涉及怎样确保各种机构和谈判论坛的灵活性和针对性。也许最重要的是,各代表团在问怎样才能把国际社会对于核裁军的兴趣和期望纳入未来裁军和不扩散议程中。

这些问题的答案在下几个星期内我们审议我们的议程时会变得更为明了。我国代表团认为,现在不是在寻求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世界的努力中踌躇不定的时候。现在是进一步利用冷战结束呈现给我们的各种机会的时候。现在是扩建近期成就、加强我们已经开创的机构和制定的文献、确定和推进一个新议程——包括建立在实际可行的现实主义评估基础上关于核裁军的新思维——的时候。

不缺乏要解决的问题。澳大利亚外交部长在大会的发言中概括出其中的一些。

我们需要为使《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实现其全部潜力而工作,就象去年关于加强该条约审核进程的决定中所设想的一样。

我们若想获取该条约无限延期带来的裁军和不扩散利益,必须充分利用即将召开的《不扩散条约》审核筹备委员会给予我们的机会。

我们需要尽快通过提议的93加2议定书增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措施,以某种方式给该机构提供一种真正有效的手段,以监察未公开的核活动。

我们需要保证《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作为一个有力的裁军和不扩散工具开展行动,并致力于该制度的普遍参与,包括两个拥有国。

我们必须就有效的禁止生物武器公约核查机制早日达成协议,必须因而为这类谈判安排足够的时间和资源。

我们需要致力于一个禁止生产核武器裂变物质的公约。我们也需要扩大我们加拿大朋友的可嘉的主动行动,在我们的努力中更进一步,就全球性禁止杀伤地雷的生产、库存、转让和使用进行谈判,以便有意义和全面地解决该武器的可怕滥用。

在这里有许多重要和可贵的工作可做,后代人将为此工作感谢我们。如果我们在致力于已经取得的里程碑时都一直感到的挫折使我们让这种议程的部分或全部受制于这些挫折,那会是可悲的。

从即将离任的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梅格拉维大使和区域组的磋商中表明，对裁军谈判会议的未来计划和方向给予了许多考虑。尽管我们不低估大使慎密和深思的报告中调和一系列观点的困难，有明显的需要改革和更新裁军谈判会议的议程，以确保其进一步的适应性和有效性。

也许在核裁军方面的一个适当开始点是消除核武器坎培拉委员会的报告。我们希望将对这些事务的讨论和进展作出可贵贡献的该委员会报告建议核武器国家对核武器的消灭有一种政治承诺。它特别着重于实现和维持无核武器世界的有效核查重要性，详细探讨了裁军谈判会议在这方面的可能作用。我们受到该报告在国际社会引起的积极反应的鼓舞。

澳大利亚外交部长已将该委员会的报告呈交联合国秘书长和大会。它将在其1997年的第一次会议上引介给裁军谈判会议。

我不想更多地占用委员会的时间阐述澳大利亚在我们议程的许多问题上的立场。我们在将来的星期内有足够的机会这样做。我更想在结束我的讲话时吁请各代表团以合作的精神和共同的目的感一起工作，在我们已经取得的进展上更上一层楼。

埃拉拉比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首先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的主席,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我相信你的广泛经验将使你在今年引导我们的各种努力走向成功的结局。我也想向你的前任,额尔德内楚伦大使,对他在第五十届会议期间娴熟地指导了本委员会的工作,表示我们的感激。

本委员会今天是在全球气候改变以及存在重大政治发展和重大事件的时候召开的。我们应该利用这一气候促进多边裁军谈判并提高国际关于有必要在全球和区域各级进行认真工作取得全面和彻底裁军的认识。在现阶段,我不必重申埃及在裁军领域的优先事项。我们的优先事项完全符合1978年大会关于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中所概括和详细列出的优先事项。在这一文件中,核裁军列为最高优先,但对其他在裁军优先中处于较低位置的不扩散和常规武器问题并无偏见。

我愿在一开始就提到国际法院1996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威胁和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问题的咨询意见。

“有义务诚意进行并完成导致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管制下实现核裁军的一切方面的谈判”。(A/51/4,第182段)

这一咨询意见说明,最高国际司法当局坚信有必要谋求实现核裁军的各个方面。根据这一思路,埃及,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21国集团的协调员,于今年8月代表裁军谈判会议的28个成员国提交了消除核武器的行动纲领(CD/1419)。我们相信这一工作纲领将对核裁军中,特别是核武器国家的核裁军有关问题中,缺少坚定而明确的承诺这一点有所弥补。我们还相信裁军谈判会议的核裁军特设委员会应对这一行动纲领进行仔细的研究。大会在其第50/70P号决议中号召裁军谈判会议设立该特设委员会,根据优先顺序,开始进行分阶段的核裁军并最终在一个有时间和规定的范围内消灭核武器。

根据这种情况,我不能不提到人权委员会关于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1996年8月23日通过的第1996/14号决议,决议在执行段落中肯定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不应该在国际关系中发挥作用,因而应予销毁。决议还进一步建议有关的国际论坛,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应该立即开始关于核裁军的谈判,以便制定分阶段方案在全球减少核武器并最终消灭这种武器,从而对提高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是生命的权利作出贡献。

堪培拉委员会在1996年8月的报告中对核武器的巨大摧毁作用提出了清楚的警告。报告的中心内容是核威慑的理论在军事上是过分和危险的。报告指出:

(以英语发言)

“中心的现实是核武器减少了所有国家的安全。确实,拥有核武器的国家自己也成为核武器的目标。现在存在着这样的机会,可以明确作出选择使世界能在无核武器的情况下安排自己的事务。可以通过政治承诺,并在持久和有法律约束力的框架内实现

和维持无核武器的世界,这样的机会也许没有先例也不会再次出现”。

(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有幸担任委员会的委员,我愿对委员会报告的内容表示欢迎,并向提出这一倡议的澳大利亚政府表示感谢。我还希望对其中的实际步骤进行认真的审议。

所有这些决议,规定和意见都再一次重申国际社会寻求核裁军的明确无误的决心。因此,我们应该义不容辞地继续推动一切争取有关裁军问题的所有国际文书的普遍性的工作。在这方面,应特别重视普及不扩散体系的基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提及该条约的第六条,该条指出所有缔约国有义务认真寻求有关及早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有效措施的谈判,并就在严格和有效国际管制下缔结普遍和全面裁军问题进行谈判。

根据这一精神,我们认为订于2000年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会议筹备委员会的工作的开始是一个重要的阶段。该委员会的工作应该导致审议会议发表一项完备的一致意见的文书,而不是象大多数以往的审议会议一样仅仅发表一些非实质性宣言,更清楚地表示出没有就不扩散政策和它们对裁军优先的关系达成普遍的一致意见。这一努力应该伴之以起草一项由核武器国家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全面安全保证的条约。去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得到无限期的延长,使它具有特别而有意义的国际地位,根据这一精神,许多国家,包括埃及在内,仅仅依赖安理会根据核武器国家单方面宣言而通过的决议,是不够的。

埃及欢迎裁军谈判会议上缔结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核禁试条约)。尽管有缺点,给它的真正全面性投上一层阴影,但我们仍然认为该条约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虽然是有限的一步。紧接着应该朝着核裁军的最终目标继续迈步前进。因此,在大会续会上,埃及对第50/245号决议投了赞成票,该决议通过了该条约并将之开放供签署。埃及已于昨天签署了该条约。

然而,我愿在此表示我们对将《条约》从裁军谈判会议交给大会的程序的不满。这一程序决不能开创一个先例。同样,我愿强调裁军谈判会议——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运作和作出决定的重要作用。

裁军谈判会议既已完成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上的工作,它的议程上的下一个优先项目应该是缔结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武器目的的裂变材料的全面协定。为了使我们在这方面的工作具有意义,它必须能既防止这类材料的纵向扩散,也能防止其横向扩散,并且必须导致具体的成果。除非现有的武器级裂变材料储存作为谈判进程的组成部分得到适当考虑,上述双重目的是不能达到的。埃及认为这一问题具有重大意义。

埃及还认为在全球各地建立无核武器区具有重大意义。这一概念本身就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七条的框架内,促进不扩散体制的有用工具。正是根据这一思路,我们欢迎并参与了非洲的不懈努力,最后导致非洲国家在开罗签订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佩林达巴条约》,并于去年4月通过了反映若干非洲立场,并使世界向消除核武器的最终目标更加靠近一步的《开罗宣言》。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一再发出呼吁并通过决议,要求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但中东仍然在这方面远远落后于非洲。从1974年开始在第一委员会发出呼吁,大会则自1980年以来,一直一致通过这方面的各项决议。令人遗憾的是,这些决议迄今没有化为现实。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查和延长会议关于中东问题的决议的重要性。我愿在此重申,仅仅通过这项决议本身并不是目的,需要的是实施该决议。在这方面,三个共同提出该决议的核武器国家负有特别的责任。

二十多年来不断通过的各项决议反映了国际社会对以色列存在着不受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管制措施的先进的核方案的关切。我们在这方面不能含糊其词,我们再一次呼吁中东唯一拥有不受原子能机构保障措施管制的核设施的国家以色列,加入《不扩散条约》并将自己的核设施完全置于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措施管制之下。在这方面,埃及欢迎吉布提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作

出的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决定。我们还欢迎阿曼外交部长上个月向大会宣布,阿曼决定签署该项条约。阿曼的签署意味着以色列成为该区域没有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唯一国家--我在此重复,唯一的国家--尽管它的核能力十分先进是众所周知的。

我们将继续努力在1990年4月穆巴拉克总统呼吁在中东建立一个没有一切核武器的地区的更广泛倡议的框架内争取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我现在谈谈地雷问题,这是埃及裁军议程上的另一个优先事项。埃及是世界上布雷最多的国家之一。在埃及的土地上共有2 200 万枚地雷,它们是区域和区域外的敌对分子在埃及领土上发生的各种国际和区域冲突中埋设的。在这一方面,我愿表明埃及的立场,即处理地雷问题的方法必须是全面的和包罗万象的。禁止地雷的措施应该伴之以严肃而具体的步骤从受影响国家中清除现有地雷,必须向那些自己不能解决地雷问题的国家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必须向它们转让能使它们克服这一悲惨遗产的必要先进技术。在这里提到今年5月在日内瓦召开的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审查会议上通过的最后文件,是有益的,该项文件中有一段提到参与布雷的国家在清除地雷过程中的作用:

(以英语发言)

“承认国际社会,特别是参与布雷的国家,可以通过提供必要的地图和资料以及适当的技术和物质援助,以排除现有的雷区、地雷和饵雷或使它们无法发挥作用等方式在受影响的国家中发挥协助清除地雷的重要作用”(CCW/CONF. I/16, Annex C, 第43页)

(以阿拉伯语发言)

加强和促进裁军工作的一个方法是召开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埃及代表团认为大会应该在本届会议期间就召开特别会议的具体时间达成一致意见,这样我们就可以开始仔细筹备制定其议程。在这方面,于1998年,或迟于1999年召开特别会议将成为2000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的有益催化剂。

最后,我愿强调联合国系统在裁军领域中不断努力的重要性。这一集体努力必须力求在第一委员会、裁军谈判会议和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之间实现最佳的协调,以期在普遍和彻底裁军的国际努力中相辅相成。

根据过去的经验,我们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诚意合作,实施大会就国际合法性通过的所有决议。

霍佛(音译)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就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向你表示祝贺,并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在你的任期内给予支持。我们感到幸运你能担任这一高位,因为你所属的地区在今后的年月将在国际安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回顾自从上届大会以来最近在安全政策领域发生的事件,我国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由于各国融入日益密切的相互依存的网络,向多极社会的过渡进程有所加快。这一事态发展的效果之一是多边对话的加强。在这方面我愿指出,在机构一级,裁军谈判会议的会员国增加到了61国。我愿向南非代表致敬,他的坚忍、灵活和技巧促进了这一吉祥的动向。

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也取得了成绩,例如:在批准《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方面的进展、在生物武器领域就建立核查系统继续进行谈判,以及通过关于杀伤性地雷的新的议定书。

这些动向不能掩盖朝向多极世界方面的消极后果。国际上的主角--无论是国家或是其他--现在拥有更多的行动自由,这带来了新的不安全的风险。这些可能自过去的平衡所掩盖的冲突中产生。这些新的危险往往有其历史的根源,它们更加值得关切,因为它们可能给人以假象,认为可以通过使用武力轻易解决问题。因此,过去一年来的进展,虽然令人瞩目,仍然是不够的。

在这次的一般性辩论中,我愿谈谈两个主要题目:核裁军的前途和禁止杀伤性地雷的问题,瑞士代表团将在另外的发言中涉及后一个题目。

关于核裁军，瑞士的政策如下。一般来说，我国政府认为裁军本身不是一个抽象的目标，而是一个巩固国际安全的手段。这一目标可以通过逐步建立较低一级的稳定平衡来取得，并在最后的阶段彻底和普遍撤除核武器。

国际社会通过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试条约)。虽然该条约有其缺点，但仍应把它看作是全球军备控制中有意义的进展，因而有利于实现我国政府所追求的目标。因此，今年9月24日瑞士签署了这一条约。瑞士政府这样做，表示我们坚定地相信，尽管条约是否能生效还不确定，但是大会通过条约本身就代表着一切核试验，不论其性质和形式如何，都将结束。

有了这一条约，我们就将结束一个谈判周期和开始一个政治进程，这一进程的目标是全面禁止核试验。然而，从长远来说，我们不能满足于一项纯属形式的措施。为此，瑞士政府有意充分参加授权建立条约的监测机构的筹备委员会的工作。

禁试条约的局限性暴露出有必要在核裁军领域继续进行的国际努力，同时尊重安全和稳定的标准。在这方面，我们感到我们必须坚定地致力于实施无限期延长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中的裁军承诺。在这里，瑞士将参加本周在纽约开始的该条约的审议会议的筹备工作。

与此同时，禁试条约产生的推动力必须维持。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合乎逻辑的结果将是开始关于停止生产武器用途的裂变物质的谈判，即所谓禁产条约的谈判。

瑞士政府也怀着兴趣地注视一切能为争取更加安全的世界的目标服务的倡议，在这样的世界中没有必要拥有核武器。最近在扩大非洲、东南亚和南太平洋无核武器区方面的进展是令人鼓舞的。其他例子还有国际法院1996年7月8日关于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非法性的咨询意见，以及堪培拉委员会提出的消灭核武器的建议等。

还存在其他的大规模毁灭性手段。关于禁止化学武器，我们欢迎《化学武器公约》即将生效。这是走向消灭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重要一步。然而，我们感到遗憾，两

个承认拥有化学武器的国家至今尚未批准《公约》。瑞士呼吁一切还没有批准这一公约的国家批准这项公约。

关于生物武器的谈判也是这样。至今为止所取得的成果是微不足道的。因此，瑞士当局希望今年11月在日内瓦召开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审议会议能对这一进程给予新的推动。

除了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具有潜在的杀伤力外，常规武器也造成安全的问题。在这方面，解决冲突和紧张的根源仍然是很重要的。

在常规武器的领域内，一个我们应该充分重视的问题是杀伤性地雷。年复一年，数以千计的人成为这类武器的牺牲者，或往往在冲突结束后很久还继续受到它们的威胁。这种局面是不能令人容忍的。只有各国具有不可动摇的政治意愿，朝着迅速和实质地全面禁止杀伤地雷的方向进展，只有在排雷领域建立真正的国际协调体系，今天的局面才能结束。

关于地雷问题的1980年《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的第二号议定书最近刚被予以订正。虽然对原文的改进不多，但方向是正确的。因而，瑞士政府希望订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应尽快生效。我国政府认为，只有彻底禁止杀伤性地雷，才能使我们克服地雷的摧毁性效果。必须继续进行和加强争取彻底禁止杀伤地雷的运动。瑞士政府因此将根据自己外交政策中的人道主义目标，参加任何旨在通过这项禁止的合理倡议。今年10月3日至5日50各国代表在渥太华开会讨论了这样的倡议。会议认为，主张彻底禁止杀伤地雷的国家应该毫不延误地承担起草一项公约禁止杀伤地雷的任务。瑞士政府完全同意这一意见，并将尽一切努力保证使它成为事实。

在这样的条约得到广泛批准之前，重要的是各国应采取行动。瑞士政府于1995年11月采取了行动，单方面无条件地放弃使用、生产、施放和转移杀伤性地雷。

即使国际社会能够采取大胆的措施实施对杀伤性地雷的禁令，这也不能解决在全世界布下的一亿一千万枚地

雷所造成的問題，這些地雷威脅着成千上萬無辜人的生命和身體安全。在這方面，在維持和平行動條件下的排雷援助必須成為國際合作中的一個優先部分。聯合國在維持和平和國際安全的範圍內的責任使它成為協調這項工作的當然候選人。然而，本組織只能在國際社會決定給予排雷援助工作它至今還沒有的全球規模時，才能執行這一授權。在這裡，安理會1996年8月15日關於聯合國在維持和平行動範圍內排雷問題的辯論以及1996年8月30日的主席聲明都是令人鼓舞的跡象。

與此有關，瑞士政府將加強對國際排雷援助工作的捐款。

最後，我願對聯合國和裁軍談判會議在安全政策的領域中促進國家合作的關鍵作用表示贊揚，並重申瑞士決心繼續，在力所能及的範圍內，參加這些活動。

茲連科先生(烏克蘭)(以英語發言)：主席先生，我願就你當選第一委員會的主席表示祝賀。我們高興地看見鄰國白俄羅斯的代表擔任這一重要的職位。我還願借此機會向委員會其他的官員表示祝賀。

作為一個採取了實際步驟希望看見世界沒有核武器的國家，烏克蘭滿意地注意到大會在1996年9月10日的第五十屆會議上通過了第50/245號題為《全面禁止核試驗條約》(《全面禁試條約》)的決議。我們國家是這一歷史性決議的許多發起國之一。極為良好的投票結果，構成了令人信服的證據，說明世界大家庭，在當前這個可以毫不誇張地稱之為歷史性的關頭，在全面禁止試驗條約這樣一個基本的條約問題上，有能力把自己的分歧放在一邊，建立一個可靠而不歧視的制度監測該條約條款的實施。

然而，通過決議所帶給我們的狂喜不會維持太久，因為該條約的生效還有嚴重的障礙，這些障礙和在裁軍談判會議上妨礙條約草案的通過是一樣的。

我們感到，有必要強調，烏克蘭認為全面禁止試驗條約是一項國際法律文書，可以鞏固核軍備競賽的結束，防止所謂垂直核武器的擴散並設定重要的必要先決條件，為核裁軍進程增加動力。

在這方面，我們願意提醒各代表團，核裁軍的過程正在我們眼前展開，烏克蘭的這一過程已於1996年6月1日自然地完成，這一事件已由我國總統列昂尼德·庫奇馬宣布。因此，將全面禁止試驗條約作為走向核裁軍的第一步以及作為純粹裁軍的文書的評價對我們來說是感到陌生的。同時，舉例來說，條約沒有設想消滅試驗場地、專門科學研究實驗室或其他與核武器有關的基礎設施。正是因為這些，我們也願意看見世界大家庭不把全面禁止試驗條約看做僅僅是核裁軍領域中的又一個文書，而是一個為實現全球規模核裁軍的先決條件的文書。

以國際法為背景對《全面禁試條約》的作用的了解將幫助我們避免對《全面禁試條約》期望過高並對於它現有的語言持過多的保留態度，這一了解反過來將使國際社會將其注意和努力集中在解決今天真正基本的目標上，即：研制一個逐階段的全球核裁軍方案。烏克蘭與許多國家一樣，號召對解決這一優先目標採取嚴肅的手法。在這方面，我願提醒各代表團，我國總統在他1995年10月22日向大會第五十屆會議的講話中提出了在聯合國內部研製徹底核裁軍的方案。

在裁軍談判會議的框架內設立一個關於這一事項的特設委員會可能是一個實施這一想法的實際的一步。裁軍談判會議在這方面進行面向目標的建設性的工作將是改變全面禁試條約反對者態度的最好途徑，而且將鼓勵條約的簽署、批准和隨後生效的過程。而這些反過來又會使我們更加接近我們關於建立無核武器世界的共同目標。

在這方面，我們相信核裁軍的過程應該更加強有力。烏克蘭總統提出的關於在波羅的海和黑海之間建立中歐和東歐無核武器區的倡議是方向正確的合理步驟和重要舉動。我們相信支持中歐無核武器區的想法將促進該區域國家間的信任的氣氛，並防止在歐洲大陸上出現新的分界線。在現有的南極洲、南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以及東南亞和非洲等無核武器區外，再建立一個中歐和東歐無核武器區對培植全球核裁軍的進程增加關鍵的力量。

把今年稱作是裁軍談判會議工作的關鍵一年是不為過的。6月17日裁軍談判會議通過了一個期待已久的、歷史性的關於擴大在裁軍和軍備控制領域的多邊談判論壇

的成员的决定。我谨代表乌克兰,一个裁军谈判会议的完备的参加国,感谢那些对支持各国,特别是我国,在制定国际安全和裁军这样重大的领域中的协议中发挥影响的国家。我相信,在裁军谈判会议谈判中出现新的完备的参加国将在除特设禁试委员会以外的其他特设委员会中促进更加积极的工作。对乌克兰来说,这些特设委员会是:制定禁止用于军事目的的裂变物质公约的特设委员会,制定由核国家向非核国家提供安全保证的多边协定的特设委员会,以及制定全球核裁军方案的特设委员会。

乌克兰支持《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第一次审议会议通过的关于禁止或限制使用地雷、饵雷和其他装置的第二号议定书的订正本,该订正本对某些被称作是“慢动作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杀伤地雷实行禁止和更加严格的限制。

关于这一已经通过的文件的实质,国际社会有许多相当有理的不满意,因为它没有设立必要的先决条件,以便克服若干国家正在经历的由大规模滥杀滥伤地使用杀伤地雷所引起的人道主义危机的后果。很明显,引进一项对杀伤地雷的全面禁令正是解决使用这种常规武器所引起的问题的办法。然而,考虑到许多国家还没有准备审议杀伤地雷在它们防务理论中的作用这一现实,权宜之计的做法是研究制定一项可靠的国际制度,使这类地雷不能转移到那些人民受到伤害的国家中去。

至于乌克兰,我们既不生产也不出口杀伤地雷。我们严格遵守我国于1995年9月1日宣布的关于出口各种杀伤地雷的暂停令的条款。同时,乌克兰支持在裁军谈判会议有关特设委员会内讨论禁止杀伤地雷的问题。

目前,我们需要从根本上改变我们解决清除地雷问题的手法,这是再明显也不过的了。众所周知,在联合国支持下进行的排雷行动每年只能发现和清除十万枚杀伤地雷,而根据各种估计,埋设的地雷却有二百万至五百万枚。此外,清除一枚杀伤地雷需要1 000美元,而生产一枚只需3美元。

在这方面,乌克兰认为在一个指定的国家中,只有在建立了牢固的障碍以阻止将地雷运给该国的冲突各方时,排雷的活动才值得进行。理想的做法是,应该在武装冲突停止之后,并且冲突的根源已经通过政治的手段予以解决之后,再进行排雷的活动。此外,国际社会应该立即制定并开始使用在排雷方面具有质变的新技术,以便大量减少排除一枚地雷的费用,减少人的生命和工作人员健康的危险,以便加速排雷的进度。

对于乌克兰来说,它已准备好派遣其武装力量特别部队在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的主持下并在双边的基础上进行排雷行动。只有在有关支付军人薪金,担负起运输费用并承诺在军人受伤或死亡时发抚恤金的情况下,这些部队才能参加排雷。然而即使今天,一个乌克兰建桥公司在联合国安哥拉维持和平部队中履行任务,那里局势极为困难,因为许多地雷迫使我们的军人同时进行排雷行动。乌克兰工程部队还在前南斯拉夫领土内排雷。我们在乌克兰城市卡梅奈特斯-波多利斯克伊有一个训练排雷专家的中心,该中心有训练这方面外国专家所需的一切设施。

乌克兰一贯认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是化学裁军领域中的重要国际文书。这个看法反映我们希望《公约》在生效前得到美国和俄罗斯的批准,它们拥有世界最大的化学武器储存。我们认为,如果《化学武器公约》在这些国家批准前生效,便会削弱《公约》的实际重要性。但是,我们不希望国际社会把《公约》当作不扩散化学武器的文书,而希望当作销毁这类武器的文书。

在国家一级,乌克兰正在采取旨在为化学企业执行《公约》规定作准备的措施并且正在采取行动以找到和识别过去几年在其领土上储存的化学武器。

我们对预定今年年底召开的第四次《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审查会议寄予很大希望。以建立监测其规定遵守情况的国际制度的方式加强《公约》是制止可能企图拥有这种“穷国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适当部署,这将对整个国际安全产生破坏稳定的影响。

国际社会在维护并加强区域和全球两级稳定与安全方面的首要优先事项之一是继续注意管制和减少常规武器,常规武器的庞大武库威胁人类生存本身。从这点出发,第一次《欧洲常规武器部队条约》审查会议所作的决定极为重要,特别在需要使该《条约》作为确保军备管理的重要机制实施并使之适应新的地缘政治局势方面。这将可能改进有关措施的效力,在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内今后军备控制谈判中依赖该《条约》,预定在欧安组织里斯本会议之前批准谈判的概念基础。

乌克兰欢迎《欧洲常规武器部队条约》缔约国作出努力,旨在解决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尤其是限制侧翼区域的武器和设备的问题。但是我们对不惜任何代价,甚至以影响个别国家安全利益的方式解决该问题的努力有些担忧。乌克兰认为,绝对必须严格遵守所有缔约国平等安全的原则,在关于在其领土内部署外国部队的问题上适当考虑每个国家的意愿和主权。

还有一个问题我想概述一下乌克兰的立场。它关于我国参加包括用于双重目的的两用高技术的不扩散制度。科学和技术最新成就在社会现代发展中发挥决定性作用。众所周知,最尖端技术,首先在导弹和航天工业及核能源领域,以及生物和化学成就,与军事领域的关系密切,尤其因为可能用于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因此科学进步可以是既加强又破坏国际安全的决定性因素之一。

考虑到这点,我愿强调在我国建立有效出口管制制度并和其他国家在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供应设施方面建立全面合作是乌克兰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中外交政策最重要的方面之一。从这个观点出发,我们充分参加有影响的国际出口管制制度,如核供应集团和《瓦塞纳安排》。乌克兰还争取参加技术不扩散领域中的多边措施,因此,我们的优先考虑是确保成为导弹技术管制制度的正式成员。

同时我们认为,不扩散领域的任何多边措施既不应妨碍发展高技术的国际合作,也不应违背按照国际法准则的正当自卫目的。

为了更好地评价和预告科学和技术对国际安全的影响,我们认为,应该在这个领域中扩大国际间经验的信息

交流,同时,无疑维护保护信息的权利。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建立技术评价标准的想法。

这些只是我国代表团想在第一委员会一般性交换意见中提出的几个重要问题。我们期待在非正式讨论中详细阐述这些和其他重要问题,我国代表团认为非正式讨论将加强我们对相互立场的谅解,从而有助于确保本委员会工作有建设性和效率。

加西亚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愿首先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确信,我们的审议工作在你的指导下将获得积极成果。请相信我国代表团为此目标不断合作。我国代表团还愿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

在去年与本委员会工作相关的突出事件中,我们除其他外强调《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开放供签署,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和非洲及东南亚无核武器区的设立——它们加入了世界其他地方现有的无核武器区的行列。

我国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和《南极条约》的缔约国。我们多年来致力于裁军事业,为此我们十分重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签署。我们深信,《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标志着裁军进程框架内不扩散领域中的重大步骤。哥伦比亚因此签署了该条约。

因为任何国家集团有自然和永久权利拥有核武器是不可接受的,也因为我们设想可能实现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所以我们请核武器国家采取新的步骤并开始坚定地谈判,以期在规定的时限内销毁核武器。在这方面,我们完全支持1995年10月在卡塔赫纳会晤的不结盟运动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的声明。他们在该会议上再次确认,要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成为有意义的裁军条约,就必须把它当作争取在特定时间内彻底销毁核武器的重要步骤。不结盟运动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今年9月25日在纽约会议上确认,

“在后冷战时代,没有任何理由——即使过去曾经有理由——维持核武库,更没有理由创造新的核武库,

以便进行军备竞赛。现在应该永远摧毁这些致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所有储备。如果核裁军没有明确的前景,不扩散制度便不能成功。”

在这方面,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强调,

“再次需要裁军谈判会议优先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以开始就核裁军分阶段方案进行谈判并且在规定的时限内销毁核武器。”

正是因为深信彻底销毁核武器应在具体时限内完成,我们根据21国集团在裁军谈判会议框架内提出的标准支持拟议中的核裁军行动方案。

国际法院对和平事业做出了积极贡献,它在其1996年7月8日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中一致确认,有义务诚意地进行和完成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6条的规定在严格有效国际管制下进行核裁军所有方面的谈判。

应该强调法院在其裁决中特别声明,

“该义务的法律重要性超出单纯的行为义务,这里所涉义务是以采取特定行为方式,即就该问题进行诚意谈判的方式取得明确结果——所有方面的核裁军。”(第99段)

法院补充说,

“这种进行和完成谈判的双重义务正式关系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182个缔约国,或换言之,国际社会的绝大多数。”(第100段)

我国积极地参加了加强设立无核武器区的开创性文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进程。我们将继续支持加强根据该《条约》建立的制度。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今天《条约》缔约国的该区域国家数目增加到31。

今年4月签署了《佩林达巴条约》,在非洲建立了一个无核武器区。该文书和在1995年12月签署的在东南亚

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条约》与《南极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和《拉罗通加条约》一起使我们更接近把南半球建成一个无核武器区。我国代表团愿强调,在去年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上,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鼓励把已经建立的无核武器区与现在正在最后确定的无核武器区统一起来。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赞扬巴西的倡议,以期把南半球并为一个无核武器区。

令人不安的是,《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尚未生效,今年也未得到自己承认是这类武器最大拥有国的国家的批准。在二十年之后,当国际社会充分认识到该文书需要永久和普遍生效时,我们必须再次要求拥有这类武器的国家批准该《公约》。该公约生效需有65个国家批准,在已经获得64国批准的情况下,这类武器的主要拥有国尽早批准该《公约》日益重要。

常规武器,尤其是这类武器的非法贩卖的议题是应予特别注意的问题。我国代表团也关切继续用于获得武器的大量资源,并关切非法贩卖武器、弹药和爆炸物肆无忌惮地增加。我国代表团欢迎裁军审议委员会实质性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题为“大会1991年12月6日第46/36A号决议范围内的国际武器转让准则”的文件。

杀伤地雷是对世界各地无数人的和平、治安和安全的严重威胁。对于少数人来说只是另一种出口货物、一个单纯的统计数字的东西,对于成千上万人,其中许多是儿童来说却是致残或致命的实际起因。我国坚决支持禁止生产、使用、储存和转让杀伤地雷和立即开始谈判以为此目的达成一项国际协议。

我国代表团支持举行专门讨论裁军的大会第四次特别会议。我们深信特别会议是分析裁军、军备控制和有关国际安全的其它问题方面的今后做法的适当论坛。我们深信多边主义在裁军过程中的重要性和必须确保国际社会所有成员充分参与筹备和举行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4次特别会议。我们准备促进达成必要的协定,以期在本世纪结束之前举行这次会议。我们因此认为第4次特别会议的筹备进程必须在1997年初开始。

貝赫先生(南非)(以英語發言):主席先生,請接受我國代表團的祝賀,祝賀你當選為大會第五十一屆會議期間第一委員會的主席。1996年是我們在裁軍領域中看到許多成就的一年,但是我們的前面還有許多重要和重大的任務。我願向你保證,在你領導圓滿完成本委員會工作時我國代表團提供充分支持與合作。

南非仍然致力於實現無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的世界和處理解決常規武器擴散的問題。去年的重大事件是日內瓦裁軍談判會議結束《全面禁止核試驗條約》(《全面禁試條約》)的談判,聯合國大會第五十屆會議通過了該《條約》以及該《條約》在紐約的簽字儀式,這是長期謀求的核裁軍目標的頂點。《全面禁試條約》是核裁軍領域中的重大成就。但是,要充分實現其影響,所有國家——尤其是核武器國家——繼續致力於核裁軍和創造積極的氣候將是至關重要的。

我們關於《條約》是導致全面執行《不擴散核武器條約》(《不擴散條約》)第6條和裁軍義務的行動方案的組成部分的看法加強了我們關於《全面禁試條約》作為裁軍和不擴散工具的立場。

不擴散核武器條約締約國1995年審議和延期大會的《最後文件》第一部分“核不擴散和裁軍的原則與目標”的決定2第4段確定了這種核裁軍行動方案的初步內容。它們是:不遲於1996年完成談判,這個目標已經實現,立即開始並早日完成有關禁止生產供核武器和其它爆炸裝置使用的裂變材料的公約,即所謂禁產公約的工作;核武器國家決心進行全球性有步驟、漸進的裁減核武器的努力,其最終目的為銷毀這些武器,和所有國家決心致力於嚴格有效國際監督下的全面徹底裁軍。

“原則與目標”還包括對核裁軍議程重要的其它內容,即設立無核武器區和需要處理對《不擴散條約》無核武器締約國的安全保證。

在這方面,我還願回顧納爾遜·曼德拉總統和新西蘭首相詹姆士·博爾杰於1996年8月8日簽署的關於裁軍和軍備控制的合作備忘錄確認我們兩國政府將努力爭取裁

軍談判會議明年開始關於禁止生產用於核武器的裂變材料的條約的談判。

但是,使世界接近銷毀核武器的最終目的的方案需要進一步的措施。我們注意到《不擴散條約》所有締約國對這個目標作出了承諾,最近國際法院關於以核武器進行威脅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問題的諮詢意見明確承認該承諾。

在這方面,明年開始的《不擴散條約》審查進程提供促進全面執行《條約》和“核不擴散和裁軍的原則與目標”的手段。但是不擴散條約審議和延期大會達成的協定規定一個動態進程,隨著問題得到處理和從議程上取消,這種進程將補充行動方案。我們若要实现無核武器世界的目標,便需要以實際行動表現出誠意。

今年,1996年進行了確定核裁軍今後道路的大量工作——從塔培拉委員會關於消除核武器的報告到銷毀核武器的行動方案。在這方面,南非完全支持在日內瓦裁軍談判會議內設立一個核裁軍問題特設委員會的建議,作為可以集中大量這種工作的場所。

然而,我們應該審慎地對待核裁軍以最大限度地取得可以並且必須取得的進展。雖然可能有把某些議題的進展与其它議題掛鉤的誘惑,但是這種行動方式的嚴重後果可能是阻礙各方面的進展。

在世界設立無核武器區清楚表明無核武器國家繼續致力於消除世界核武器的目標。因此從南非的角度來看,自上次第一委員會會議以來最重要的事件之一是1996年4月11日於開羅簽署《非洲無核武器區條約》-《佩林達巴條約》。我們特別高興的是,四個核武器國家和非洲國家同時在開羅簽署了《條約》的《議定書》,同時第五個國家已表明它將在不久的將來簽署。簽署《佩林達巴條約》正如在曼谷締結《東南亞無核武器區條約》和法國、聯合王國及美國簽署《拉羅通加條約》的各項《議定書》一樣,是這條道路上的又一個里程碑。

我國代表團認為《佩林達巴條約》反映非洲國家看到本大陸沒有核武器的共同理想,而且它是我們大家都可

以理所当然地感到自豪的成就。在南非外交部长于开罗签署了《佩林达巴条约》之后，我们目前正处于使议会批准该《条约》的过程中，随后将向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交存我国的批准书。

我们坚信，《佩林达巴条约》将有助于加强国际不扩散制度并鼓励在世界其他地方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在这方面，南非支持促进南半球作为无核武器区的倡议。加上南极洲，这种区将涵养50%以上的地球陆地。

在《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方面，南非对批准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高兴。在64个国家目前已经批准它，再有一个国家便达到该《公约》生效的触发点的情况下，我们对各代表团在海牙的努力将尽速变为行动感到欣慰。但是，必须提及《公约》方面的数个实质性问题仍悬而未决，南非促请参加这方面讨论的所有代表团表现出尽可能大的灵活性以确保《公约》第二阶段——生效——在尽量少干扰的情况下进行。

此外，南非深信，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作为公开的化学武器拥有国——均批准《公约》对于《公约》的成功是至关重要的。因此，我们促请这两个国家尽早最后批准《公约》，特别鉴于即将生效。

我国代表团还再次确认，它致力于加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售此种武器的公约》，办法是为该《公约》设立可核查的遵守制度。我们希望即将召开的《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审查会议将进一步推动特设小组的工作并鼓励它尽早完成其工作，以供在下次审查会议之前提交给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的特别会议。在这之前，南非鼓励《生物武器公约》所有缔约国参加联合国管理的建立信任措施。

作为先进技术和设备的拥有国，南非将在致力于不扩散可被用于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技术和设备的各种国际论坛中继续进行合作。

我国政府不仅严重关切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所造成的威胁，并且关切超出可被认为用于自卫

目的的正常水平的常规武器扩充。因此令人高兴的是，在1996年裁军审议委员会会议上，就国际军火转让的准则达成了协议。

常规武器是今天在全世界冲突中造成大部分死亡和痛苦的原因，因此我们希望所有裁军论坛更重视常规军备。各种和平和民主化倡议所赢得的社会重建和繁荣受到这类武器和轻武器同时扩散的限制。南非因此鼓励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支持并参加《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并积极支持关于小型武器的大会第50/70 B号决议以及任务是协助秘书长拟定一份关于小型武器的报告的政府专家小组。

南非高兴地在1996年9月作为根据第50/70 B号决议设立的小型武器问题政府专家小组第一次区域讲习班的东道国。我们深信这种讲习班将促进更好地理解小型武器扩散问题，并有助于寻找防止过份积累和转让轻武器和小型武器的实际解决办法。

我国政府作为常规武器和设备的生产国，关切这些武器尤其在武装冲突停止以后以及在与犯罪有关的活动中的扩散日益严重的问题。这个问题很严重，只有通过适当的国家、区域和国际行动才能限制过度破坏稳定地积累小型武器的影响。需要各国作为优先事项处理该问题的政治承诺。南非本身已经加强军火出口控制政策和管制拥有火器的法律。

在讨论这个问题时，我还想谈一谈杀伤地雷造成的痛苦和伤亡。南非呼吁在全世界范围内消灭杀伤地雷。为了减轻它们造成的痛苦，我们致力于加强排雷的国际合作以及在地雷泛滥的国家中发展排雷的国家能力。

最近，南非参加了杀伤地雷问题的国际战略会议，该会议应加拿大政府的邀请于1996年10月3日至5日在渥太华举行。在参加了该会议之后，我们核准了《渥太华宣言》，它使包括几个非洲尤其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区域国家在内的48个政府共同努力以确保早日缔结一项禁止杀伤地雷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协定。我们还承诺支持有关禁止杀伤地雷的国际协定的决议草案，该草案已经散发，供本委员会审议。

虽然有关在国际上禁止杀伤地雷的谈判通常在适当的现有论坛进行,但是我们准备考虑在为此目的特别设立的论坛进行谈判。在参加今后任何谈判时,南非还将仔细地考虑在这方面有正当困难的国家的关切。尽管如此,我们的目的是扩大渥太华集团以包括尽可能多的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在缔结任何新的协定之前我们努力扩大关于这个问题的国际共识是至关重要的。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已经要求完全禁止生产和使用地雷。

南非还欢迎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1996年审查会议圆满成功。通过经修正的关于地雷的《议定书二》和增加关于致盲激光武器的新的《附加议定书四》是发展《公约》本身以及一般国际人道主义法律方面的重大前进步骤。

1996年是裁军和不扩散许多方面成功的一年。《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成就;关于《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的成功会议;在扩大无核武器区全球复盖面方面取得的进展;为加强《生物武器公约》正在进行的工作;以及《化学武器公约》即将生效等只是上次会议以来完成的工作的几个例子。

但是,仍需作许多工作以实现消除所有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结束常规武器扩散所造成的人类悲剧和痛苦这一共同目标。因此我们在第一委员会这里的工作必须集中确保我们保持成就的势头。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发言以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团发言。在我请第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提醒委员会各位代表,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任何代表团在一次会议上对每一项目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以两次为限,

第一次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以10分钟为限,第二次以5分钟为限。

金昌奎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要发言以行使对日本代表的答辩权,并对这位代表的发言进行评论。

我今天下午的发言针对日本不是没有理由的。我的发言基于事实和现实。日本逐年增加国防开支以适应日本的经济力量。现在日本力图修正其《宪法》,使它能够向其他国家派遣军队。日本现在力图用朝鲜半岛的局势为其扩充军备开脱。

我们认为严重的是,日本正在试图为过去罪行开脱。日本说,它征服亚洲国家以使亚洲各国人民摆脱西方殖民主义者。日本将不道歉。在日本议会,他们正式拒绝向亚洲各国人民道歉。历届日本官员参拜了靖国神社,向战争犯致敬。

我们认为这一切意味着日本试图实现成为亚洲军事大国的野心;一旦有机会,他们将再次对亚洲各国发动战争。

关于核问题,日本正在从欧洲国家购买大量核材料。日本还从美国秘密进口核技术。日本炫耀其三项无核原则,但是它无法将其采用为法律。因此,我们实在不知道他们的真正意图是什么。我们真不知道我们怎能信任日本。

下午6时20分散会。